

证券代码：836780

证券简称：新之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和业务发展情况，实现公司战略布局，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之城矿（青岛）工贸有限公司拟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新之泰供应链管理（青岛）有限公司（暂命名，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），注册地为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太原路17号山东财经大学平度创新创业园A栋，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。

##### 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，若达到《重组办法》第二

条规定的标准，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，故此次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3年8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拟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新之泰供应链管理（青岛）有限公司》，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## 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### 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新之泰供应链管理（青岛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太原路 17 号山东财经大学平度创新创业园 A 栋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供应链管理服务；再生资源回收（除生产性废旧金属）；再生资源加工；再生资源销售；国内贸易代理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装卸搬运；企业管理咨询；财务咨询；税务服务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电子产品销售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网络设备销售；网络技术服务；通讯设备销售；光通信设备销售；移动终端设备销售；居民日常生活服务；物业管理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互联网信息服务；燃气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新之城矿（青岛）工贸有限	货币	10,000,000	100.00%	0

公司				
----	--	--	--	--

1、增资情况说明

不适用

2、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不适用

3、增资导致资金占用

不适用

(二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

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

公司自有资金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拟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新之泰供应链管理（青岛）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开拓业务，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增加公

司盈利能力，进一步提高综合竞争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，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。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，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投资将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，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优势，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日